

花蓮縣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校園正向管教工作種子教師善循環與實務研討工作坊

一、依據：教育部 114 年度學生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暨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二、研習目標：

- (一) 協助各校正向管教核心推動人員建立正確之教師授教法律認知及輔導與管教理念，除能深入了解教育部所訂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注意事項之內容外，亦能以尊重學生受教育權、學習權、身體自主權以及人格發展權為前提，運用於學生輔導與管教實務上。
- (二) 協助各校正向管教核心推動人員在學校中宣導正向管教之法律觀念，並嚴禁校園體罰情事，以營造溫馨和諧之友善校園文化。
- (三) 協助各校正向管教核心推動人員了解有效之正向管教實務技巧運用，同時以案例分享方式進行意見或經驗交流，以激發學務人員以愛為出發點，充分尊重每位學生。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五、承辦單位：花蓮縣南華國民小學

六、協辦單位：花蓮縣南華國民小學

七、辦理地點：南華國民小學

八、辦理時間：114 年 08 月 19 日（星期二）08：30-16：30

九、研習對象：本縣各國民中小學學務（訓導、教導）主任及生教（訓育）組長等從事校內正向管教之教師，每校務必派員參加。

十、研習課程代碼：5114215

十一、實施方式：採主題演講、專業劇團演出、案例討論、實務分享、經驗交流等方式進行。

十二、研習人數：全縣國中小各校一名約 120 名。

十三、課程內容：如附件一。

十四、經費：由教育部專款補助。

十五、預期目標：

- (一) 藉由有效正向管教技巧之案例在法律與實務運用研討，讓學校核心推動人員在輔導與管教學生時能妥善運用有效之技巧，以提升輔導與管教學生成效。
- (二) 透過講師法律與實務協處經驗分享與交流，相互學習到有效的正向管教態度與觀念，並能激勵校內教師以愛為出發點，共同經營友善的校園師生關係。

十六、獎勵：於本計畫活動圓滿完成後，有功之相關人員依規定予以敘獎獎勵。

十七、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八、附註：參加研習人員本府同意核予公（差）假登記，每場次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

附件一：課程內容

研習時間：114 年 08 月 19 日 08：30 至 16：30。

研習地點：花蓮縣吉安鄉南華國民小學

時 間	課 程	人 員
8:30—9:00	報到	南華國小
9:00—9:10	開幕式	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學管科科长 白鴻儀 科長 南華國小校長 吳惠貞 校長 總主持：鄭淑米/ 臺中市立三光國中教師
9:10—10:10	主題演講： 正向管教的關鍵密碼： 善循環如何形成	正覺教育基金會 講師 范曉雯/工程博士
10:10—10:30	休息	
10:30—12:00	狀況劇 [英國女王]、[身騎白馬] [英文課]、[全靠我發願]	主持人： 林秋霞/國立政治大學主任教官 退休 孫碧伶/學玩派對才藝老師
12:00—13:00	午餐	
13:00—13:50	經驗分享： 行到水窮處—坐看雲起 時	林芳如/ 台北市延平國小輔導老師
13:50—14:10	休息	
14:10—16:00	觀點時刻	主持人：江淑如/ 台北市立萬芳高中主任.輔導老師 退休 講座：吳賢陵/ 新北市立漳和國中老師退休 郭怡君/ 台北市永樂國小輔導老師 林韋丞/ 臺北榮民總醫院 精神科醫師/國 立陽明交通大學助理教授
16:00	賦歸	南華國小